

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056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3,340,00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0.43 元，共计募集资金 272,536,200.00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5,6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46,936,200.00 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3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1,159,783.85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35,776,416.15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119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1,649.09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66.28 万元；2018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447.11 万元，2018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97.51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7,096.2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63.79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745.23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购入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5,745.23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19日至2016年10月21日期间，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喜年支行、中信银行深圳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益田支行、华夏银行深圳后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	4000025329200578578	28,365,580.92	
中信银行深圳三诺大厦支行	8110301013700123787	29,086,682.22	
合 计		57,452,263.14	

建设银行深圳益田支行及华夏银行深圳后海支行资金已全部支出完毕，两个账户不再使用，公司已于2016年12月29日完成了上述2个专户的注销手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577.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47.1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096.2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智能证卡制发设备及应用系统技改项目	不适用	8,804.04	8,804.04	2,796.05	5,195.62	59.0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000.14	否	否
2.智能证卡受理终端及应用系统技改项目	不适用	6,773.60	6,773.60	2,651.06	3,900.58	57.59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055.19	否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8,000.00	8,000.00		8,0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3,577.64	23,577.64	5,447.11	17,096.20	72.5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055.33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投资额为 1,143.13 万元。上述先期投入募投项目事项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3-66 号)。经 2016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 1,143.13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将用于完成募投项目，存放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账户；已使用了 1,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